附件1:

 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

实践教育基地复核工作方案

根据《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琼教规〔2021〕4号）要求，对已认定的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每3年组织一次全面复审。根据文件内容为进一步加快推进海南省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适应海南省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发展需要，打造海南省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特色新名片，提升海南自由贸易港品牌效应，结合海南省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际情况，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三亚市教育局将按照《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联合开展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复核工作，为更好地推进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复核工作，特制订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根据琼教基[2023]53号：关于开展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复核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做好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复核工作，让研学旅行更好在教育实践中发挥出学、思、游、体验、合作、探究，丰富中小学的文化生活。

1. 目标任务

对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进行复核工作。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三亚市教育局

 承办单位：待定

四、复核依据

(一) 严格按照《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琼教规〔2021〕4号）要求，对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通过情况汇报、实地考察、查看有关资料和个别访谈等方式进行复核，并将复核情况进行公示。

(二)依据《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标准进行。

五、复核标准

根据海南省颁布实行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行业标准及省级实行的地方行业服务规范，按区域以工作小组形式组织开展复核工作。

1.《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

1. 工作安排

(一)分工

对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进行复核工作。

(二)程序

1.成立复核工作组。复核工作组由高等院校专家和行业专家组成。

2.材料审阅与现场评估。依据《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审阅书面材料和进行现场查验,评估相应的服务质量得分情况。

3.形成意见。

 （三）组织专家对三亚市第一、二批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开展复核指导。

七、工作要求

（一）专家组要充分认识本次复核工作的重要意义，树立大局意识和全局意识，以标准化复核和检查工作为契机，积极参与旅游标准化相关工作，按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实施，全面提升我市企业服务水平。

（二）承办单位要加强本次地方标准实施情况检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制订切实可行、公开透明的复核及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标准和时间安排，根据市旅文局的指导，依靠旅游行业专家团队，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并按照程序严格审核、严格把关，确保取得实效。

（三）各复核检查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海南省研学旅行基地评估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做到严谨、公平、公正，坚持复核及检查工作不走过场，确保全市旅游服务水平的提升。

八、经费预算

 详见附件